**考试须知**

1、考生必须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、准考证，按规定时间提前20分钟到达考场参加考试，并凭准考证和身份证对号入座，配合监考人员核实身份。

2、考试开始30分钟后考生不得进场，考试开始30分钟内不得离开考场。

3、本次考试为闭卷考试，应试人员不得携带任何资料进入考场，随身携带物品（手机必须关机）放在指定位置。考试不允许使用计算器。

4、请在答卷前用签字笔或圆珠笔在试卷指定位置如实填写姓名、准考证号。

5、考生不得旁窥、议论和大声喧哗；考生必须服从监考人员的管理，有疑问请举手示意。

6、本次考试题目全部在试卷上作答。

7、宣布考试开始后，考生方可开始答题。考试中途交卷时，须向监考人员举手示意，监考人员同意后方可离开考室。试卷和草稿纸由监考人员于考试结束后分类统一收集。

8、监考人员宣布考试结束时，考生应立即放下笔，将试卷和草稿纸留在桌上，不得带走，否则取消考试成绩。

9、违反考场纪律给予警告，严重者取消考试资格。